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蔡依齡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6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d58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733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四 (11122143386_111D2385701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1年未來課程與教學領導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各區工作坊」，請有興趣參與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報名於111年9月23日前填寫報名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855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辦理時間如下

(一)國際工作坊(視訊會議)

1、北區：111年10月24日(星期一)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
2、南區：111年10月25日(星期二)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
3、中區：111年10月26日(星期三)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
(二)國際學術研討會(視訊會議)：111年10月28日(星期五)

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50分。

三、報名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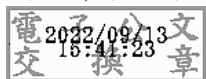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請貴校推薦有興趣的校長、主任、或教師並於111年9月23日(星期五)前逕至Google表單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h5IxbMcsiej0xJ9TZhgWRgByiG_6XBDK11Pv3XtD07HQZxQ/viewform)填報報名人員資料。

(二)本市可推薦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各6至10位校長、主任或教師參加工作坊；推薦12至20位校長、主任或教師參加國際研討會。若報名人數超過推薦人數，將依序優先錄取校長，其次為主任，最後為教師，本局將依各校報名情況，另函通知錄取推薦名單。

四、檢附「111年未來課程與教學領導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各區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